



鲁亿通电气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6-099

2016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纪法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闫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闫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81,432,464.57	585,998,269.40	-0.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75,231,712.27	440,274,717.44	7.9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52,561,593.54	-11.84%	148,247,773.48	-32.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40,216.72	-11.55%	13,999,206.83	-46.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706,996.49	7.89%	13,255,278.50	-46.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624,370.14	55.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16.67%	0.13	-59.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16.67%	0.13	-59.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	-0.29%	3.09%	-4.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391.46	旧设备、车辆清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56,318.01	递延收益摊销 100.00 万元，当前 125.63 万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940.76	废品收入等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91,200.00	股份支付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3,738.98	
合计	743,928.3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一、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电气成套设备是电能使用中不可缺少的重要环节，起着“上承电网，下联用电设备”的重要作用，产业关联度较高，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行业，下游市场需求变动将直接影响本行业产品的需求。如果宏观经济环境持续恶化，经济出现衰退，公司下游行业不景气或者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进而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将在密切关注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变化的同时，采取措施多渠道防范和回避因宏观经济形势的不利变化带来的风险，在稳定现有业务的基础上，积极开拓价值增值的新业务领域，从技术延伸和资本市场的双重角度进行提升与创新，以增强抗风险能力。

二、应收账款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均运用在具体工程项目上，受客户土建施工、地下管线安装、主要设备安装等整体工程进度的影响，产品从交付客户到在工程项目上运行需要一定的周期，而电力、石油、石化等客户项目建设工期较长，支付货款一般也与工程进度密切相关，行业普遍存在回款周期较长的情况，同时，公司主要产品为输配电系统的重要设备之一，下游客户根据行业惯例一般留有一定金额的质保金，所以公司销售回款需要一定的周期。公司产品质保金一般为合同金额的10%左右，质保期限一般为1年，有些项目达到3年以上，在质保义务完结后收回。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增长，质保义务未完结项目的增加，质保金余额也相应增加，若宏观经济环境、单一客户因经营状况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货款回收不及时，甚至不能收回时，可能会造成公司经营业绩大幅下滑。

对策：公司通过完善并贯彻执行销售管理制度及考核，加强合同签署过程中的收款风险控制，继续采取强有力的清欠措施，加强对客户的信用考察，尽可能降低坏账风险；同时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确保现金流的稳定。

三、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向石油、化工、电力、轨道交通等大中型企业提供具有定制化和个性化特点的电气成套设备，凭借自身技术优势通过招投标等形式获得订单。若下游客户因宏观经济下行或行业不景气等不利因素的影响，对电气成套设备价格的敏感程度上升，招标过程中投标厂商竞争中可能会降低报价，公司为获得订单可能会相应降低毛利率，因此可能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将大力开展核心技术的研发，不断进行管理创新、提升运营效率，持续推出高附加值、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通过精细化管理不断提高效率，降低生产成本，严格控制各项成本的支出以保持公司毛利率的稳定。

四、行业竞争风险

公司目前参与竞争的领域主要是石油、化工、电力、冶金、工矿及节能环保等领域，进入门槛相对较高，公司在这些细分市场中面临的竞争对手主要有瑞士ABB、法国施耐德、大全集团等，均为国际和国内电气成套设备行业的知名企业。公司如不能加大技术创新、品牌建设、生产经营等方面的投入，增强核心竞争力，保持和提升竞争地位，公司将面临竞争优势丧失的风险，因此可能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公司下游客户的行业竞争情况对公司亦有影响，个别客户如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导致其对公司的订单减少或与公司结算不能及时进行，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以技术领先方式保持较高的产品附加值，提高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加强企业的竞争力。

五、持续创新能力不足的风险

公司致力于电气成套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为石油、石化、电力、轨道交通等各种工程项目提供电气成套设备方案设计、制造、模拟试验、系统技术升级等解决方案，持续创新能力是公司最重要的核心竞争力，公司需要持续不断的推出适应市场需求变化的新产品才能实现公司的持续发展。只有始终处于技术创新的前沿，加快研发成果产业化的进程，电气成套设备企业才能获得持续生存和发展。在未来的企业经营中，持续创新能力仍然是公司最重要的竞争手段和发展保证，若公司后续技术创新能力下降，研发投入不足，研发技术团队失去优势，则将面临无法保持持续创新能力导致市场竞争力下降

的风险。

对策：公司将市场开发与技术研发相结合，对市场需求及趋势进行分析以确立研发方向，加强产品立项评估管理，慎重进行产品研发立项；优化产品开发流程，产品研发过程中严格把控风险,把握进度,努力保障研发的产品成功率；同时大力开展自主核心技术的研发，以保持公司技术优势。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出之前，公司对电气成套设备行业的市场进行了调研，并对公司的市场定位、竞争优势、营销和服务能力进行了深入分析，公司认为募投项目与公司未来五年内的发展战略目标相适应。但可能存在以下风险：

1、产能不能被充分利用的风险

如果国家产业政策和相关下游行业发生变化，市场对公司产品需求不足，或公司业务开拓不力，公司将面临生产能力不能被充分利用或产品销售价格低于预期的风险，从而可能会对发行人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固定资产折旧增加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每年会新增一定的固定资产折旧。如果市场情况发生变化、项目不能及时达到预期的产出和销售水平，则固定资产折旧的上升可能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假设发生重大变动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的收入与利润预测是基于一定的假设及限制条件进行的，如这些假设或限制条件因宏观经济环境等因素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则可能会影响对公司募投项目的效益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的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均对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进行实时的监控与定期检查，每季度开会进行分析和讨论，避免出现因无法实施而对公司预期收益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况出现。

七、重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公司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均在90%以上。公司产品的销售主要通过投标方式实现，公司产品以“成本加成”的原则确定价格，产品毛利率相对稳定，但如在合同的执行过程中原材料市场价格发生波动，仍将会影响产品成本，并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针对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一方面将着重通过及时了解行情信息，加强与供应商的有效沟通，有计划、有节奏的调剂采购时间窗口及采购总量，尽可能降低或避免因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生产成本上升的风险，另一方面将继续提高现有材料的利用效率，严格控制生产成本。

八、产品质量风险

输电系统出现故障时极易导致相关生产装置发生重大事故，使企业蒙受重大损失，给社会安定和环境保护等带来重大影响，因此对电气成套设备安全、可靠性要求很高。以石油化工行业为例，其主要生产过程表现为多设备、长链条协同运行，设备一经启动运转，在运行周期内如因某一环节发生故障导致停产检修，将会造成巨大损失，这对电气成套设备产品质量提出了严格的要求。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公司未出现过重大质量纠纷，在广大客户中树立了良好的形象。但若因公司产品质量原因给客户输电系统造成事故，会给公司声誉带来较大损害，甚至可能存在赔偿义务，从而可能会对公司市场形象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将加大研发力度，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提升生产管理水平，保证产品的质量；加强售后服务工作，力争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解决方案，巩固现有客户的同时，吸引新的客户并与其合作。

九、公司规模扩大引致的管理风险

公司的资产、业务、人员等规模将显著扩大，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趋于复杂，公司在战略规划、新产品开发、制度建设、市场开拓、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都将面临更大的挑战。若公司不能及时完善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不能及时引入优秀的经营管理和技术人才，公司将面临规模扩大引致的管理风险。

对策：公司内部一方面将完善内部管控制度、更新和优化管理体系，另一方面，建立与发展规模相适应的综合性、高素质管理团队，以满足集团化管控的需求，为公司外延式扩张的经营与管理奠定坚实基础；与此同时，公司将持续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以健全的制度和先进的企业文化保障科学、有效经营。

十、并购重组的风险

2016年9月29日，上市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

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对策：在不断夯实主营业务的基础上，公司将适时有序的利用资本市场这一有利平台，采取灵活、多样、有效的手段谋求自身的做大做强。

十一、其他风险提示：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和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4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纪法清	境内自然人	45.60%	49,106,693	49,106,693	质押	41,268,000
莱阳微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57%	9,234,720	9,234,720		
陆金海	境内自然人	7.35%	7,920,000	0		
刘明达	境内自然人	7.35%	7,920,000	0	质押	3,290,000
李欣	境内自然人	1.29%	1,388,173	0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一睿进 5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08%	1,165,320	0		
周晨	境内自然人	0.91%	977,341	0		
贺智波	境内自然人	0.63%	680,938	650,703	质押	120,000
周信钢	境内自然人	0.60%	644,648	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一中融一融钰雅韵 34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59%	640,68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陆金海	7,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920,000	

刘明达	7,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920,000
李欣	1,388,173	人民币普通股	1,388,173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睿进 5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165,320	人民币普通股	1,165,320
周晨	977,341	人民币普通股	977,341
周信钢	644,648	人民币普通股	644,648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融钰雅韵 34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40,680	人民币普通股	640,68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睿金－汇赢通 294 号单一资金信托	433,680	人民币普通股	433,680
缪云辉	417,245	人民币普通股	417,24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8,392	人民币普通股	288,39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纪法清与莱阳微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是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35 号）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缪云辉	417,245	417,245	0	0	无	无
合计	417,245	417,245	0	0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 1) 报告期末预付账款增加：主要系购买原材料支付的预付款比上年末多所致。
- 2)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增加：主要系公司参加招投标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 3) 报告期末固定资产增加：主要系报告期新厂房建设完成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 4) 报告期末在建工程减少：主要系报告期新厂房建设完成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 5) 报告期末无形资产增加：主要系报告期新购置土地所致。
- 6) 报告期末应付账款减少：主要系报告期支付货款较多所致。
- 7) 报告期末预收账款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合同约定预收款增加所致。
- 8) 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减少：主要系2015年末计提年终奖所致。
- 9) 报告期末应交税费减少：主要系本期产生的税费较上年末较少所致。
- 10) 报告期末递延收益减少：主要系本期摊销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 1) 报告期营业收入减少：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 2) 报告期营业成本减少：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 3) 报告期财务费用发生额减少：主要系偿还贷款，贷款利息减少所致。
- 4) 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发生额减少：主要系本期加大回款力度，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 5) 报告期所得税费用发生额减少：主要系本期实现利润减少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 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主要系报告期新厂房、新办公楼及研发中心建设支付工程款所致。
- 2)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主要系2015年1季度发行新股所致。
- 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主要系上年同期偿还借款，贷款利息减少所致。
-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主要系上年同期发行新股融资，导致融资费用增加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公司2016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总收入148,247,773.48元，比上年同期下降32.15%，主要受国内整体经济形势和下游客户需求变化影响，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部分发生变化，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供应部根据采购计划结合采购价格、付款条件、货期、供应商资质及以往合作情况，通过询价或招标比较等方式确定供应商，导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量和采购比例均有所变化。2016 年前三季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变化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发生了变化，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招标方式取得订单，不同期间客户会有所差异。2016 年前三季度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变化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详细见“第二节、二、重大风险提示”。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公司承诺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直系近亲属未参与本计划。本计划的所有激励对象均未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2、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6 年 05 月 19 日	见承诺内容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不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承诺	公司承诺自《鲁亿通：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公司股票复牌公告》刊登之日起一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6 年 09 月 30 日	一个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纪法清;莱阳微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姜鹏飞;于龙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 6 个月后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对应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3)前述锁定期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得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其在中国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则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其在中国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则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 对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的公司股票，在股票锁定期满后的 2 年内减持已解除限售的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将相应进行调整）；(5) 若其离职或职务变更的，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其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5) 减持公司股份时，须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2015 年 02 月 17 日	见承诺内容	正常履行中
	崔静;贺智波;黄涛;柳云鹏;魏春梅;姚京	股份限售承诺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发行人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15 年 2 月 17 日	见承诺内容	正常履行中

林;刘德业;闫莉;荀涛;徐克峰					
纪法清;莱阳微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一、在限售期届满后两年内，可能根据本人资金需求，（其中纪法清按照市场价格每年减持不超过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25%，微红投资按照市场价格减持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对应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将采取大宗交易、集中竞价等法律允许的方式。二、如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计划。	2015 年 02 月 17 日	见承诺内容	正常履行中
陆金海;刘明达	股份减持承诺	一、在限售期届满后两年内，可能根据本人资金需求，按照市场价格减持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将采取大宗交易、集中竞价等法律允许的方式。二、如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计划。	2015 年 02 月 17 日	见承诺内容	正常履行中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1、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现金分红，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或股票股利分配。公司每年度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2、在上市后三年内，公司将坚持以现金分红为主、结合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同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3、如果上市后三年内公司净利润保持持续稳定增长，公司可提高现金分红比例或者实施股票股利分配，加大对投资者的回报力度。	2015 年 02 月 17 日	见承诺内容	正常履行中
纪法清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控股股东的职责，不利用鲁亿通的控股股东的地位或身份损害鲁亿通及鲁亿通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二、截至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与鲁亿通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三、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在作为鲁亿通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鲁亿通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四、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在作为鲁亿通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一）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拓展业务范围，所拓展的业务不与鲁亿通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二）如鲁亿通将来拓展的业务范围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停止从事该等业务，或将该等业务纳入鲁亿通，或将该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三）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与鲁亿通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商业机会，则将该商业机会让予鲁亿通。	2012 年 03 月 2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	（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 年内，若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涉及的收盘价格、每股净资产值均	2015 年 02 月 17 日	见承诺内容	正常履行中

	<p>纪法清;柳云鹏;崔静;黄涛;贺智波;;魏春梅;徐克峰</p>	<p>诺</p>	<p>需剔除分红、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情形的影响)。(二) 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顺序如启动条件被触发,各方将按照如下实施顺序启动股价稳定措施:(1) 公司回购(2) 控股股东增持(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2、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操作 (1) 股价稳定措施之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操作(2) 股价稳定措施之控股股东、在公司领薪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的具体操作(三) 股价稳定措施未实施的约束机制 1、公司自愿接受主管机关对其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制定、实施等进行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2、如控股股东未履行本预案及其相关承诺函所述义务的,公司有权责令其在限期内履行增持义务,否则,公司有权按如下公式相应冻结应向控股股东支付的现金分红:控股股东最低增持金额—实际增持股票金额(如有),冻结期限直至其履行相应的增持义务为止。多次违反规定的,冻结的金额累计计算。3、如有增持义务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按本预案的规定履行增持义务的,公司有权责令其在限期内履行增持义务,否则,公司有权按如下公式相应冻结应向其支付的薪酬、现金分红等:其各自的最低增持金额—实际增持股票金额(如有),冻结期限直至其履行相应的增持义务为止。连续两次以上违反规定的,除冻结的金额需累计计算外,公司有权在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后解聘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述承诺对于未来新聘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同等约束力。</p>			
	<p>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p>	<p>其他承诺</p>	<p>若鲁亿通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鲁亿通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鲁亿通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鲁亿通董事会应当在前述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部门认定后及时制定股份回购预案(预案内容包括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鲁亿通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鲁亿通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不低于鲁亿通股票发行价格加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若鲁亿通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股份回购义务需在股份回购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p>	<p>2015 年 02 月 17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在履行中</p>
<p>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p>	<p>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纪法清;崔静;贺智波;刘德业;柳喜军;柳云鹏;孙树敏;王淑波;魏春梅;徐向艺;姚京林</p>	<p>其他承诺</p>	<p>一、公司控股股东及董监高将严格履行上市时的持股承诺,在锁定期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并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为股东提供准确的投资决策依据。二、公司将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适时通过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等方案,建立和完善公司员工与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公司凝聚力和竞争力,使员工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紧密结合。三、公司将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积极践行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交易所“互动易”平台等形式,与投资者做好沟通,增进彼此之间的了解与信任,坚定投资者信心,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p>	<p>2016 年 07 月 10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纪法清	其他承诺	若鲁亿通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鲁亿通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纪法清将在前述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部门认定后及时制定股份回购计划，购回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纪法清已公开发售的全部股份。鲁亿通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鲁亿通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不低于鲁亿通股票发行价格加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若鲁亿通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纪法清的股份回购义务应当在股份回购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纪法清将按照有效的司法裁决文件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若纪法清未履行上述承诺，其本人同意鲁亿通自其本人违反本承诺之日起，鲁亿通有权相应扣减应向其本人发放的红利，以用于其执行本人未履行的承诺。	2015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纪法清;崔静;贺智波;黄涛;柳云鹏;刘德业;孙树敏;王淑波;魏春梅;徐向艺;徐秀敬;柳喜军;姚京林;徐克峰	其他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按照有效的司法裁决文件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是其能够证明其没有过错的除外；若其未履行上述承诺，其同意鲁亿通自其违反承诺之日起，鲁亿通有权扣减应向其发放的红利、工资、奖金和津贴等，以用于执行其未履行的承诺；在其担任鲁亿通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鲁亿通发生被有权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认定鲁亿通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致使鲁亿通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情形，其将通过投赞同票的方式促使鲁亿通履行已作出的回购或赔偿承诺。	2015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将通过以下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1）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2）加强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3）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4）加强技术研发和创新，增加鲁亿通持续竞争能力；（5）加强管理，合理控制成本费用支出；（6）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和《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进行利润分配，在符合《公司章程（草案）》和《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情形下，制定和执行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方案，并在必要时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2015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023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1.2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11.2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134.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11.2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6.9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11.2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电气成套设备建设项目	是	12,928.42	7,793.72	125.42	5,794.12	74.34%	2017年12月31日	0	0	是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274.04	3,274.04	145.87	1,095.49	33.46%	2017年12月31日	0	0	是	否
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否	2,820.54	2,821.66	0	2,821.66	100.0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9,023	13,889.42	271.29	9,711.27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19,023	13,889.42	271.29	9,711.27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智能电气成套设备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产时间调整由 2016 年 8 月 13 日调整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建成，项目建设内容不变。因募投项目中智能电气成套设备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部分的实施地点由山东省莱阳市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变更为公司的注册地址莱阳市龙门西路 256 号，同时上述募投项目的部分工程需拆除公司现用办公楼后在其原地址上新建，需在不影响生产的前提下，分阶段分部分拆除建设，故募投项目进程需相应调整。本次拟对募投项目进度的调整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15 年 3 月 13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批准，募投项目中智能电气成套设备建设项目中 6,000 平方米的综合大楼及研发中心项目中 3,047 平方米的研发实验中心的实施地点由山东省莱阳市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变更为公司的注册地址莱阳市龙门西路 256 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										

	机构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并披露。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15〕3-82”鉴证报告确认，截止 2015 年 3 月 7 日，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金额为人民币 1,273.22 万元。2015 年 3 月 13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批准，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1,273.22 万元。全体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国信证券对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宜无异议。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5 年 4 月 22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批准，公司使用智能电气成套设备建设项目闲置的募集资金 6,000 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闲置的募集资金 1,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批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鲁亿通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并披露。2016 年 4 月 6 日，已全部归还完毕。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市支行，账号：15355101040025865，该专户仅用于公司智能电气成套设备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账号：1265000000746802 该专户仅用于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鲁亿通，股票代码：300423）于2016年3月21日开市起停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28日开始起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停牌。2016年9月29日，上市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期间公司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信息披露，相关详细内容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2015年度现金分红已于2016年5月20日分派完毕。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8,279,139.39	137,204,497.3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291,523.55	58,011,928.60
应收账款	238,613,296.19	250,605,556.24
预付款项	1,773,476.72	559,889.3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777,901.37	4,362,115.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695,730.39	17,049,005.9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24,431,067.61	467,792,992.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6,997,210.97	44,493,785.33
在建工程	23,319,314.13	39,768,586.04
工程物资	1,495,800.54	1,495,800.54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1,297,490.06	28,625,908.8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91,581.26	3,821,195.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7,001,396.96	118,205,276.72
资产总计	581,432,464.57	585,998,269.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451,199.83	47,867,320.43
应付账款	34,791,097.52	52,137,051.45
预收款项	658,340.00	205,966.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519,312.70	3,318,805.64
应交税费	1,273,767.90	8,064,372.2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73,701.35	2,796,703.1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5,867,419.30	144,390,218.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33,333.00	1,333,333.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3,333.00	1,333,333.00
负债合计	106,200,752.30	145,723,551.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7,697,400.00	8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8,782,235.01	178,721,847.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235,287.05	18,235,287.0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0,516,790.21	155,317,583.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75,231,712.27	440,274,717.4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5,231,712.27	440,274,717.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81,432,464.57	585,998,269.40

法定代表人：纪法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闫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闫莉

2、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2,561,593.54	59,618,832.13
其中：营业收入	52,561,593.54	59,618,832.1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7,308,625.59	52,875,781.13
其中：营业成本	35,932,959.56	41,877,274.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3,944.87	343,856.50
销售费用	3,385,232.20	3,680,884.44
管理费用	7,721,731.46	5,731,741.35
财务费用	128,639.72	-7,259.20
资产减值损失	-13,882.22	1,249,283.3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52,967.95	6,743,051.00
加：营业外收入	632,592.77	584,333.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3,382.05	39,619.8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382.05	9,619.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62,178.67	7,287,764.13
减：所得税费用	821,961.95	1,589,700.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40,216.72	5,698,063.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40,216.72	5,698,063.51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40,216.72	5,698,063.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40,216.72	5,698,063.5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	0.0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纪法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闫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闫莉

3、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8,247,773.48	218,489,331.21
其中：营业收入	148,247,773.48	218,489,331.2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4,479,971.17	186,677,491.08
其中：营业成本	102,708,289.60	148,709,217.6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908,776.26	1,510,382.77
销售费用	8,846,289.34	8,819,167.50
管理费用	20,357,049.33	19,115,887.96
财务费用	190,331.10	2,570,071.46
资产减值损失	1,469,235.54	5,952,763.7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767,802.31	31,811,840.13
加：营业外收入	2,300,258.77	2,148,989.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9,656.07
减：营业外支出	31,391.46	39,619.8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1,391.46	9,619.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036,669.62	33,921,209.33
减：所得税费用	2,037,462.79	7,534,502.7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99,206.83	26,386,706.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999,206.83	26,386,706.63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999,206.83	26,386,706.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999,206.83	26,386,706.6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	0.3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	0.3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4、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3,363,658.98	155,337,396.2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61,138.32	26,084,343.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824,797.30	181,421,739.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836,702.23	109,771,612.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765,846.46	16,907,937.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017,193.44	21,816,970.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829,425.31	41,021,375.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449,167.44	189,517,896.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4,370.14	-8,096,156.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	14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	14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535,428.62	28,921,113.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535,428.62	28,921,113.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30,428.62	-28,781,113.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566,588.00	200,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66,588.00	220,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796,875.00	12,550,354.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24,102.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96,875.00	154,974,456.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69,713.00	65,625,543.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385,085.76	28,748,273.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533,383.03	73,743,200.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148,297.27	102,491,473.46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